

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9项议案需进行逐项表决。议案4、议案6、议案7、议案9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上述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，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2/3 以上通过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（一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（二）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张成康先生
- （三）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（四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-15:30
- （五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2 号高德置地 H 座 16 楼 1603-1605 单元公司 1 号会议室
- （六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 - 1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
 - 2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（七）股权登记日：2022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
- （八）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和相关议案的公告全文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

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一）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人，代表股份数153,302,292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398,402,569股的38.4792%。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179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现场表决情况：

参加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，代表股份数124,702,88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.3007%。其中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1人，代表股份数3,3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08%。

2、网络投票情况：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，代表股份数28,599,40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1785%，均为中小投资者。

（二）出席会议的人员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的黄友川律师、彭云霞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602,1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9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602,1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9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153,301,6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6%；反对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票 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 8 人，代表股份数 28,602,703 股。其中赞成票 28,602,10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9%；反对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票 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1%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153,301,6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6%；反对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票 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（九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1、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153,264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53%；反对票 37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3%；弃权票 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 8 人，代表股份数 28,602,703 股。其中赞成票 28,564,90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78%；反对票 37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01%；弃权票 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1%。

2、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的情况说明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153,264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53%；反对票 37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3%；弃权票 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3、回购股份方式和价格区间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4、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或金额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5、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

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6、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7、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8、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、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

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9、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交易及增减持计划情况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301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602,1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9%；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10、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，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11、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153,264,49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3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本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本次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包括代理人）共8人，代表股份数28,602,703股。其中赞成票28,564,90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678%；反对票37,200股，占出席会

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1%；弃权票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四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曹惠娟女士作为代表，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见证律师：黄友川、彭云霞

（三）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